

2023年度江门市江海区司法局（本级）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江门市江海区司法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江门市江海区司法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 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江门市江海区司法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江门市江海区司法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江门市江海区司法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设在江门市江海区司法局。主要职责：

- （1）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 （2）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
- （3）负责全区行政规范性文件的监督、指导工作；
- （4）指导、监督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工作；
- （5）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
- （6）指导、监督公共法律服务工作；
- （7）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
- （8）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司法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实有内设机构分别是：政工办、办公室、普法与依法治理股（区委依法治区办秘书股、法治督察股）、行政执法监督股（规范性文件审核和应诉股、区政府法律顾问室、区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公共法律服务管理和律师工作股（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刑罚执行管理股、区法律援助处）。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江门市江海区司法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江门市江海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19.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86.32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009.47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78.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7.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86.3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73.5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05.43	本年支出合计	57	1,505.4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22.1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22.17
总计	30	1,627.60	总计	60	1,627.6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江海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05.43	1,505.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09.47	1,009.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009.47	1,009.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804.75	804.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6	3.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23	3.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7.16	7.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51.94	51.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93.23	93.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29.09	29.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17.00	1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38	178.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8.38	178.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6.57	76.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87	67.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94	33.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73	57.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73	57.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84	32.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89	24.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6.32	86.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6.32	86.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6.32	86.32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3.52	173.5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3.52	173.5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86	70.8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2.67	102.6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江海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05.43	1,210.72	294.7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09.47	801.09	208.38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009.47	801.09	208.38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804.75	801.09	3.66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6	0.00	3.06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23	0.00	3.23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7.16	0.00	7.16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51.94	0.00	51.94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93.23	0.00	93.23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29.09	0.00	29.09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17.00	0.00	17.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38	178.3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8.38	178.3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6.57	76.5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87	67.8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94	33.9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73	57.7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73	57.7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84	32.84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89	24.89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6.32	0.00	86.32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6.32	0.00	86.32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6.32	0.00	86.32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3.52	173.5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3.52	173.5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86	70.86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2.67	102.6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江门市江海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19.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86.32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009.47	1,009.47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8.38	178.3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7.73	57.7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86.32	0.00	86.3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3.52	173.5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05.4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05.43	1,419.11	86.32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22.1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22.17	122.17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22.1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627.60	总计	64	1,627.60	1,541.28	86.32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江海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 419. 11	1, 210. 72	208. 3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009. 47	801. 09	208. 38
20406	司法	1, 009. 47	801. 09	208. 38
2040601	行政运行	804. 75	801. 09	3. 66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 06	0. 00	3. 06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 23	0. 00	3. 23
2040605	普法宣传	7. 16	0. 00	7. 16
2040606	律师管理	51. 94	0. 00	51. 94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93. 23	0. 00	93. 23
2040610	社区矫正	29. 09	0. 00	29. 09
2040612	法治建设	17. 00	0. 00	17.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 38	178. 38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8. 38	178. 38	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6. 57	76. 57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 87	67. 87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 94	33. 94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 73	57. 73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 73	57. 73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 84	32. 84	0. 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 89	24. 89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3. 52	173. 52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3. 52	173. 52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 86	70. 86	0. 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2. 67	102. 67	0. 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江门市江海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65.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94
30101	基本工资	203.70	30201	办公费	12.22
30102	津贴补贴	342.89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89.01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22	30204	手续费	0.05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87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3.94	30207	邮电费	1.8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84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8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3	30211	差旅费	1.72
30113	住房公积金	84.3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5.21	30213	维修（护）费	2.9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8.26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6.57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2
30302	退休费	74.11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9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89
30307	医疗费补助	2.46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6.3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42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9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141.78		公用经费合计	68.9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江海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86.32	86.32	0.00	86.32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86.32	86.32	0.00	86.32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86.32	86.32	0.00	86.32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86.32	86.32	0.00	86.32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江海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江海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09	0.00	1.00	0.00	1.00	2.09	3.09	0.00	1.00	0.00	1.00	2.0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江门市江海区司法局（本级）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江门市江海区司法局（本级）2023年度总收入1,627.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505.4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19.1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70.31万元，下降24.9%。主要变动情况：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精神，厉行节约，按规定压减财政拨款收入，本年用于普法宣传、法律援助、深国仲江门中心等项目经费财政拨款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6.3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6.32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今年收到市级资金，划入深国仲江门中心专项经费预算。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2万元，下降100%。

主要变动情况：本年没有其他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江门市江海区司法局（本级）2023年度总支出1,627.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505.4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210.7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87万元，下降1.2%。主要变动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压减日常办公开支费用。

2. 项目支出294.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69.44万元，下降55.6%。主要变动情况：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精神，厉行节约，本年用于普法宣传、法律援助、深国仲江门中心等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江门市江海区司法局（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505.4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19.1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70.31万元，下降24.9%；主要变动情况：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精神，厉行节约，本年用于普法宣传、法律援助、深国仲江门中心等项目经费财政拨款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6.3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6.32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今年收到市级资金，划入深国仲江门中心专项经费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江门市江海区司法局（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505.4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19.1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91.39万元，下降17%；主要变动情况：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精神，厉行节约，本年用于普法宣传、法律援助、深国仲江门中心等项目经费支出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6.3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86.32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今年收到市级资金，划入深国仲江门中心专项经费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门市江海区司法局（本级）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0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0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76万元，增长32.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万元，完成预算1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32万元，增长47.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万元，完成预算1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32万元，增长47.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2.09万元，完成预算2.0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44万元，增长26.8%。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等于预算。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23年根据实际工作需要，检查督导、工作调研及与其他相关单位的业务交流增加，因此费用略有增长。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万元，占32.3%；公务接待费支出2.09万元，占67.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执法执勤工作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路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2.09万元，主要用于检查督导、工作调研及其他相关单位的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5次，接待人数共300人。主要包括检查督导、工作调研及其他相关单位的交流工作等。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8.9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78万元，下降10.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

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有所节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2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2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9.2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9.2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7个，二级项目14个，共涉及资金208.3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62.11%；组织对2023年度深国仲江门中心专项经费等1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86.32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本单位2023年没有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没有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19.1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86.32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资金使用绩效良好，绝大多数预期绩效指标已完成，实现了较好的社会、经济、环境等方面的效益。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司法工作经费”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2023年度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1710.50万元，执行数1505.43万元，完成预算的88.0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围绕“一个统筹，四大职能”定位，落实司法行政新要求，为改革发展稳定提供坚实法治保障。全年基本支出保证了单位的日常运作开展，项目支出保障了业务工作的开展，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和不断提高，绩效指标体系逐渐丰富和完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1、绩效管理工作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项目单位在预期绩效目标基础上，设定了可量化考评的系列绩效指标，但存在不完整性，根据实际业务绩效指标覆盖面可进一步提升。2、单位内控控制制度有待增强和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1、加强绩效编制重要认识。在预算编制前，对部门人员进行预算绩效管理培训，加强绩效编制认识。2、加强绩效管理工作，不断提升绩效管理质量，结合以往年度绩效管理实践，设置完整的、内涵明确的预期绩效指标，合理保证预期绩效指标对主要工作任务的全覆盖。3、根据单位职能，设计整体层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业务流程设计、优化，合理管控业务风险。

司法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年初预算数为191万元，执行数为120.34万元，完成预算的63.0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以多种形式开展法治宣传工作，在全区营造尊法

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通过加强组织建设，队伍建设、装备建设、规范化建设，落实监督管理措施，实施多举措教育帮扶活动，矫正社矫对象犯罪心理和行为恶习，使其顺利回归社会，最大限度减少和预防重新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对刑满释放、解除社区矫正对象衔接、教育、帮扶等措施，促进安帮对象顺利融入社会；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矛盾纠纷多元调处化解机制，及时有效化解矛盾纠纷；认真履行法律援助组织实施职责，深化“法援惠民生”品牌建设，实现“应援尽援，应援优援”；不断加强和规范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实现全覆盖。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财政资金绩效评价体系仍不够完善，需加强监督检查和考核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继续认真开展预算项目绩效管理工作，科学制定更加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加强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跟踪督查，做到绩效管理有依据、按程序，实现绩效管理的规范化、常态化。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